



Lincoln WealthPreserve® IUL Fact Sheet — Simplified Chinese

Lincoln WealthPreserve® IUL

资料一览表

保证防护和财务灵活性, 引领自信未来

对您来说重要的是?

- ✓ 有保证的财务保护 — 让您的家人有财务保障
- ✓ 灵活性 — 满足您不断变化的需求
- ✓ 掌控未来
- ✓ 额外的财务保护以防万一

为何不考虑具备以下优点的解决方案:

- ✓ 保证长达 40 年或直至 90 岁 (以先到情况为准) 的身故保险金保护¹
- ✓ 保证每年的利息入账利率为 1%²
- ✓ 保证在前 10 个保单年度中指数化账户上限不低于 8.75%³
- ✓ 作为遗留资产 (免税收入) 转移给您的受益人
- ✓ 与市场指数表现相关的保单价值增长, 保证正利息入账 — 您将永远不会因市场低迷而遭受损失²
- ✓ 通过贷款获取现金价值, 并在保单期限内享有固定的贷款利率⁴
- ✓ 一种补充保费以延续您的不失效保证的简单方法
- ✓ 一种易于理解的简单产品设计
- ✓ 其增长与最常用的可追踪市场指数 — 标准普尔 500 指数相关⁵
- ✓ 您可以信赖的保证
- ✓ 如果您将来不幸患上永久性慢性疾病或绝症, 可将身故保险金作为生活福利用于任何目的⁶

签发年龄和分类

	不吸烟者	吸烟者
优选+	20-80	N/A
优选	20-80	20-80
标准	0-85	15-85
	(纽约地区为 16-85)	
简化保证批核保险	20-70	20-70

通过承保计划, 某些评级案例可能有资格获得标准费率。

保险金额

- 最低面额: \$100 000 (保证批核保险为 \$25 000)
- 最高面额: 取决于个人选择和承保限制

所有保证受签发公司的偿付能力约束。限制和条件适用。

¹ 必须满足最低保费要求以维持延长不失效最低保费附加险。仅适用于 DBO1 且最大签发年龄为 79 岁。
² 保单费用仍然有效并可能降低您的保单价值。
³ 纽约地区的当前账户上限为 8.25% 且保证每年不低于 2%。
⁴ 贷款和取款将降低保单的现金价值和身故保险金。
⁵ 不包括分红。
⁶ 受某些要求限制。

为方便您参阅, 本材料已经翻译, 但保单表格和申请仅有英文版本。
不在美国境外发行

保险产品签发方:

林肯国民人寿保险公司 (Lincoln Nation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ncoln Life) 与纽约年金公司 (Annuity Company of New York)

非存款	不由 FDIC 承保	可能减值
不由任何联邦政府机构承保		
不由任何银行或储蓄协会作保		

保费要求

保费金额和付款频率可能不同，只需支付足够的数额满足以下条件：

- 维持正现金退保价值或
- 满足 10 年不终止保证条件¹
 - 身故保险金增加，且在保证期内加购附加险将增加应付保费。
 - 对比应付保费，贷款将减少总保费。
 - 身故保险金选项的变动不会增加应付保费。

内置保单失效保护

延长不失效最低保费附加险 (ENLR) — 只要您符合 ENLR 最低保费要求，此附加保险金将保证您的保单在 40 年期限内或 90 岁前（以先到情况为准）不会失效。

- 保费要求从第一个月开始累积，等于每月 ENLR 保费乘以已完成的保单月数。
- 如果未能满足保费要求，您可以补交保费以让附加险重新生效。
- 附加险仅适用于“身故保险金选项一”且最高签发年龄为 79。

保费支付期限

直到 121 岁。如果保单在被保险人年满 121 岁时仍有效，则身故保险金将被相应调整，并产生以下变动：不再支付保险费、月扣款将停止、可继续贷款和部分退保、贷款利息将继续增加。

身故保险金

- **身故保险金选项一**（面额水平）
- **身故保险金选项二**（面额+账户价值）
- **身故保险金选项三**（面额+已支付保费）

贷款或取款将抵消这三个选项中的身故保险金。该保单允许签发后在一定限制和调整范围内修改身故保险金选项。承保可能适用。首个保单年度后，您可以增加这三个选项中任意之一的面额，以可保险性证明为准。如下降，将不会低于要求的最低面额，并可能导致部分退保。5 个保单年度后，您可以随时将选项二或选项三转换为选项一。在纽约地区，身故保险金选项二=面额+账户价值 +1%*未到期指数分期的比例利息。

账户选择

- **一年点到点 (PTP) 封顶指数化账户** — 赚取标普 500 指数增长的点对点利息，最高可达每个分期年始宣布的上限。当前上限为 8.75% 并保证在前 10 个保单年度中不下降。纽约的当前账户上限为 8.25% 且保证每年不低于 2%。
- **指数入账提高 (ICE)** — 从第 1 年开始，分期到期时将在基于市场表现的入账百分比上添加一个额外利率。保证 ICE 为 55%。纽约地区不可用。
- **平均成本 (Dollar Cost Averaging, 即 DCA) 账户**² — 该可选帐户通过每月系统性地转移您的部分保费以帮助降低市场的波动影响。对于税法第 1035 条规定 (1035 exchange) 以外的保费，仅适用于年度和半年度支付模式。要求 \$1 000 最低保费。每日赚取利息，保证每年不低于 1%。当前利率为 4%。
- **固定账户** — 每日赚取利息，保证每年不低于 1%。当前利率为 3%。
- **控持账户** — 每月 15 号前暂时性控持用于账户分配的资金。控持账户价值包括保费、DCA 保费及转移自到期指数账户分期的可用基金。每日赚取利息，保证每年不低于 1%。当前利率为 3%。

分配

- **保费分配**：确定保费在控持账户和可选的 DCA 账户之间如何分配。
- **账户分配**：确定控持账户价值在指数化账户和固定账户之间如何分配。最开始的分配日期为初始保费处理日之后的日历月上的第 15 天。此后，每月分配日期为每月 15 号。
- **已到期分期分配**：确定即将到期的指数化帐户分期的收益在固定帐户和新指数化帐户分期之间如何分配。

¹如保单持有人仅支付不失效保证所需的保费，即表示其可能失去建立重要账户价值的优势。不失效保证期结束后，如账户价值不足以延续保单，客户可一次性支付足够保费以延续保单（该数额可能远高于不失效保证要求的保费），否则保单失效。

²平均成本法不能保证其收益高于 1%。

贷款与取款

所有贷款不尽相同

有些借款人选择了可变利率贷款，这种贷款的利率可能波动，且可能没有最高费率。而林肯公司提供的固定贷款利率能让您更好地掌控未来。

保单持有人可以随时借贷高至现金退保价值 100% 的金额。

我们的两种贷款都能为您提供有保证的固定贷款费率，以助您获得更高的收入流可预测性。您可以每年转换一次贷款选项。

选项一：固定贷款

您借贷的资金转入抵押账户，保证每年入账利率均为 3%。

固定的借贷基金贷款利率：

- 您借贷的资金转入抵押账户，保证每年入账利率均为 3%。
- 固定的借贷基金贷款利率：

选项二：参与性贷款

您从保单账户中借贷的资金将继续产生利息，就如同它从未被取出前一样。固定的借贷基金贷款利率：

- 每年针对 121 岁以下的借款人为 5.5%
- 针对 121 岁以上的借款人为 3%

纽约：

- 第 1-10 个保单年度期间为 6%
- 从第 11 个保单年期起，且年龄在 121 岁以下为 5%
- 针对 121 岁以上的借款人为 3%

通过保单取款获取现金价值³

- 最低 = \$500
- 最高 = 100% * 现金退保价值 - \$500 (纽约地区, 100% 现金退保价值)
- 取款不会导致面额降至最低要求面额以下。

如果到期前从指数化账户中取款，则该期限内的任何利息会被没收。(纽约地区，如在未到期指数化分期内取款，将收到取款金额的按时间比例获得的 1% 利息。)

费用

保费中含的手续费：该手续费由一年期间内支付的保费与起点金额的对比来确定。任何高于起点金额的保费将被评估为较高的保费手续费。

费用³

- 保费中包含的手续费：该手续费由一年期间内支付的保费与起点金额的对比来确定。任何高于起点金额的保费将被评估为较高的保费手续费。

当前 = 担保

	低于	高于
1-4 年	10%	30%
5-8 年	3%	30%
9-20 年	3%	30%
21+ 年	3%	3%

在纽约地区

	当前		担保	
	低于	高于	低于	高于
1-4 年	10%	30%	10%	30%
5-8 年	3%	10%	10%	30%
9-20 年	3%	3%	10%	30%
21+ 年	3%	3%	3%	3%

- 管理月费
 - 保单月费：\$6 (每年 \$72) 每年固定不变，直至 100 岁 (目前为此)
 - 原始特定数额的每 \$1 000：同水平 30 年不变 (纽约地区为 10 年)
- 每 \$1 000 的保险费每月费用适用于风险净额。
- 对于用指数化帐户支付的保单费用，如果每月扣款减少任一指数化帐户价值且保单价值大于零，则指数奖励记入该指数化账户中。奖金额是假设从固定账户中扣除保单费用而可能获得的估计利息。

**为您的未来迈出一步。与您的顾问讨论您的
Lincoln WealthPreserve® IUL 计划。**

³取款和费用从固定账户支取。如有必要，支取顺序为控制账户、DCA 账户和最新开的指数化账户。

选择附加险, 排除您的担忧……

疾病或残疾

- **Lincoln LifeAssure® 提前给付保险金附加险*** — 如果您将来不幸患上永久性慢性病或绝症, 该附加险可以支付全部或部分身故保险金, 所得基金享受税收优惠且可作任何用途。无需支付任何前期费用。附加险执行期间保险金给付将减少。每次申请需支付管理费。受签发适用地区的某些要求约束。纽约地区不可用。
- **Lincoln LifeEnhance® 提前给付保险金附加险*** — 如果您将来不幸患上永久性慢性病或绝症, 该附加险将给付全部或部分身故保险金, 所得基金享受税收优惠且可作任何用途。需支付额外费用。受签发适用地区的许可和某些要求约束。
- **提前给付保险金附加险*** — 如果您将来不幸患上绝症或入住养老院, 将给付一部分的身故保险金。可在保单签发后选择。仅在附加险执行期间收取一次费用。保险金受州际许可约束。
- **重疾-提前给付保险金附加险*** — 如果您将来不幸患上重疾、绝症或入住养老院, 将给付一部分的身故保险金。仅在附加险执行期间收取一次费用。保险金受州际许可约束。纽约地区不可用。
- **致残免除月扣款-保险金附加险** — 如果您将来不幸完全残疾, 根据某些要求将免除月扣款。需支付额外费用。

为您的子女投保

- **给子女提供保障** — 可将您的子女加入您个人的保单中投保。需支付额外费用。纽约地区不可用。

附加保护

- **主要被保险人-补充定期保险补充险** — 便于您灵活地为基本保单中的被保险人增加额外的、可转换等级的定期保险。保证签发不适用于本附加险。需支付额外费用。纽约地区不可用。
- **其他被保险人-补充定期保险补充险** — 便于您灵活地为家人或商务伙伴增加额外的、可转换等级的定期保险。
- 保证签发不适用于本附加险。需支付额外费用。纽约地区不可用。

保单失效

- **超额贷款保护附加险** — 帮助高度筹资贷款的保单抵御在某些情况下失效的风险, 并确保身故保险金净额不低于 \$10 000。仅在附加险执行期间收取一次费用。

更改被保险人

- **更改被保险人附加险** — 可让保单持有人将已签发的原被保险人的寿基本保单转移为其他人的人寿保单, 待承保。主要用于商业/养老金情况。

*提前给付身故保险金可能需要纳税, 并可能影响公共援助资格。每份保单只能加一份提前给付保险金附加险。

重要信息:

以贷款和取款形式支取, 将降低保单的现金退保价值和身故保险金, 并可能导致保单失效。贷款免税, 且不计入收入。对于经修改的养老合同 (MEC) 以外的保单, 取款和退保在成本基础范围内免税。MEC 保单指人寿保险限额超过一定高额保费或累计支付保费超过美国《国内税法》(Internal Revenue Code) 规定的一定金额的保单。对于 MEC 保单, 在被保险人在世期间的支取金额 (包括贷款) 首先将在合同写明的收入范围内征税, 并且在 59½ 岁之前的取款将可能被征收额外的 10% 联邦所得税。

标准普尔 500 指数是 S&P 道琼斯指数有限责任公司 — S&P Global 分部或附属公司 (“SPDJ”) 的产品, 林肯国民人寿保险公司 (Lincoln Nation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和纽约林肯人寿及年金公司 (Lincoln Life & Annuity Company) 已获得了其使用许可。Standard & Poor’s® 与 S&P® 是标准普尔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S&P Global 即 “S&P” 的分部); Dow Jones® 是道琼斯商标控股有限公司 (Dow Jones Trademark Holdings LLC, 即 “Dow Jones”) 的注册商标; SPDJ 已取得以上商标的使用许可, 并已将其再许可予林肯国民人寿保险公司 (Lincoln Nation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ncoln Life) 与纽约林肯人寿及年金公司 (Annuity Company of New York) 以作特定用途。林肯国民人寿保险公司与纽约林肯人寿及年金公司的产品不由 SPDJ、Dow Jones、S&P 及其各自的附属公司赞助、支持、销售或推广。以上所列公司不对此类产品投资的可取性作任何陈述, 也不为标普 500 指数的任何错误、遗漏或中止承担责任。

Lincoln WealthPreserve® IUL (2017) - 02/11/19 以 ICC17UL6082/UL6082 保单表单; 由林肯国民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印第安纳州韦恩堡市) 制定各州版本, 并由经纪自营商林肯金融发行商股份有限公司 (Lincoln Financial Distributors, Inc.) 发行。**林肯国民人寿保险公司不在纽约州招商, 也无相关授权。**

在纽约, Lincoln WealthPreserve® IUL (2017) - 02/12/18 由纽约林肯人寿及年金公司、Syracuse 及 NY 以 UL6082 保单表格形式签发, 并由经纪自营商林肯金融发行商股份有限公司 (Lincoln Financial Distributors, Inc.) 发行

保险单中的所有保证和保险金均受保险签发公司的偿付能力约束, 且不受承保公司附属公司以外的任何销售保单的券商和/或保险代理机构及其各自附属公司的支持, 以上所述的中间商不对承保公司的偿付能力作任何陈述或保证。

产品、附加险和特征取决于各州的适用性。限制和免责可能适用。不可用于加利福尼亚州或马萨诸塞州。

非存款
不由 FDIC 承保
不由任何联邦政府机构承保
不由任何银行或储蓄协会作保
可能减值

©2019 Lincoln National Corporation

LincolnFinancial.com

林肯金融集团 (Lincoln Financial Group) 是林肯国民公司 (Lincoln National Corporation) 及其附属公司的营销名称。

附属公司自行负责自身的财务和合同义务。

LCN-2469947-032019

POD 3/19 Z01

订单编号: LIF-WFPN-FST003



You're In Charge®